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19-018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贤丰控股	股票代码	0021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文才（代）	张艳群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楼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楼	
电话	0755-23900666	0755-23900666	
电子信箱	stock@sz002141.com	stock@sz002141.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微细漆包线业务

公司子公司珠海蓉胜主要从事中高端微细漆包线（如：继电器、微特电机、电磁阀、电子变压器、传感器、点火线圈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年产能1.7万吨。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通讯设备、高铁、航空、汽车电子、计算机、办公和个人电子产品相配套的继电器、微特电机等微型和精密电子元器件。随着智能制造带动电子元器件的快速更新换代，尤其是5G通讯继电器、新能源汽车继电器、接触器等高精度元器件，其核心原材料超微漆包线是不可缺少的关键材料。珠海蓉胜已是新能源汽车的高端用线，5G继电器项目的漆包线用线重要供应商。珠海蓉胜所生产的微细漆包线产品在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报告期内，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和高端装备的引进以及工艺流程创新、使产品质量、生产效率等有了较大程度的提升，与此同时开拓高端产品客户，调整产品结构、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管理水平、促使公司产品的总体利润率持续上升。

(二) 新能源业务

2018年公司加大对新能源产业的人力投入和资金投入，完成了对藏格控股有关盐湖提锂技术的技术服务协议的约定内容，贤丰惠州新能源年产4500吨卤水提锂专用锂离子富集材料项目生产线一期项目（年产1800吨）于2018年11月17日顺利建成并开工试投产，该生产线主体装置已全部建设完成，产出的锂离子富集材料产品各项技术指标符合合同设计标准。

贤丰惠州新能源以“天然卤水提锂专用锂离子富集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作为首个重点项目，进入新能源领域。一期工程规模年产1800吨（已经行正式生产并达产），二期将扩建至年产4500吨。产品用于从高镁锂比盐湖卤水中高效提取碳酸锂，为国内可以量产并向市场销售的富集材料的生产厂商。

贤丰新能源项目核心专家团队由俄罗斯从事锂盐研发生产多年的科学家（二十余人）组成，经过多年的积累，其工业化生产工艺无论在生产成本或产品质量方面均为全球领先。公司专家团队已完成了天然卤水提锂过程中的核心材料——锂离子富集材料、碳酸锂（工业级、电池级、高性能电动汽车级）等重点产品的研发及工业化生产的技术储备。

2018年，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的子公司中农贤丰锂业正式注册完成。同时，中农贤丰锂业已完成3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建设项目一期1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生产装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于2018年5月取得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复的《关于同意青海中农贤丰锂业股份有限公司3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建设项目一期1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生产装置开展前期工作的函》。2018年6月底，公司及中农控股作为股东方与茫崖行政委员会签署了《投资协议书》，茫崖行政委员会将从多个方面对中农贤丰锂业项目建设给予协助、支持和协调。该项目前期行政许可以及有关准备工作顺利推进中。未来，公司通过中农贤丰锂业将利用公司方面掌握的盐湖卤水初提技术工艺以及兴元钾肥的卤水资源，从事在盐湖卤水中提取碳酸锂生产经营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04,073,717.18	1,163,563,826.58	1,163,563,826.58	-13.71%	874,408,564.10	874,408,56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40,232.87	9,157,166.14	9,157,166.14	-23.12%	8,434,215.49	8,434,21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60,764.30	-7,920,839.56	-7,920,839.56	14.65%	-11,862,191.52	-11,862,19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970.63	41,421,401.28	41,421,401.28	-100.99%	-15,086,243.72	-15,086,243.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2	0.0081	0.0081	-23.46%	0.0103	0.0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2	0.0081	0.0081	-23.46%	0.0103	0.0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0.70%	0.70%	-0.16%	0.87%	0.87%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1,841,048,133.36	1,611,161,173.92	1,611,161,173.92	14.27%	1,464,527,874.84	1,464,527,87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0,643,430.45	1,307,344,537.44	1,307,344,537.44	2.55%	1,301,403,178.53	1,301,403,178.5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影响报表项目分类，不对前期数据进行任何追溯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0,858,988.13	267,157,094.23	235,881,572.36	270,176,06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3,834.84	199,200.34	5,542,757.31	-575,55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631.86	-2,250,405.47	4,202,268.94	-8,992,25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7,528.05	-49,869,207.16	9,900,544.06	8,379,164.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7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8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3%	295,358,647	295,358,647	质押	292,200,000	
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3%	159,152,000		质押	114,000,000	
大成创新资本—招商银行—博源恒丰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8.68%	98,452,883	98,452,883			
南方资本—宁波银行—蓉胜超微定向增发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6.51%	73,839,661	73,839,661			
南方资本—宁波银行—梁雄健	其他	2.68%	30,397,328	30,397,328			
诸建中	境内自然人	0.99%	11,260,000				
广东贤丰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0,136,81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 3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0%	4,564,900				
萧丽群	境内自然人	0.37%	4,162,400				
刘光灿	境内自然人	0.34%	3,813,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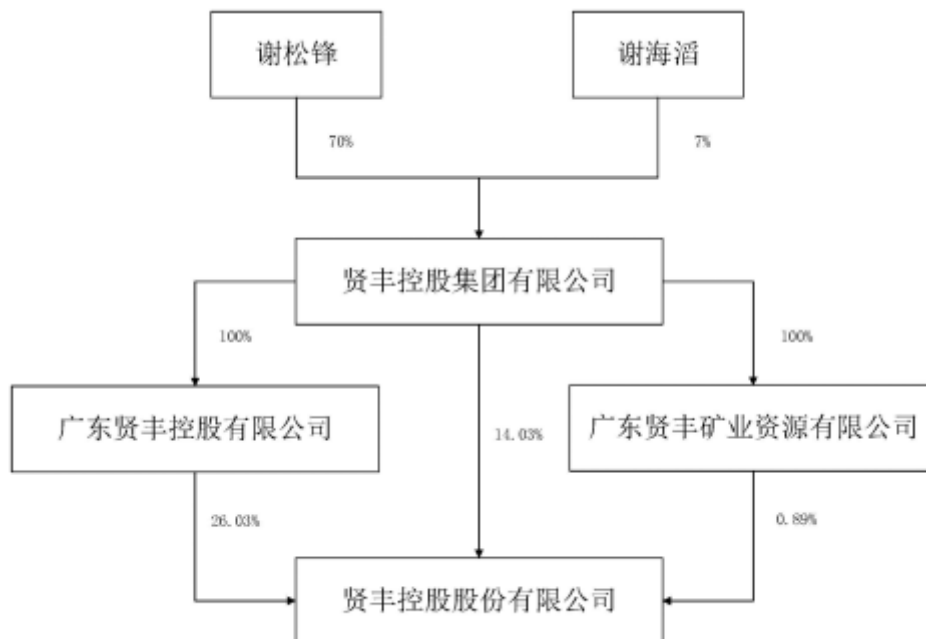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广东贤丰矿业资源有限公司为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自然人股东刘光灿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83,30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3,73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813,300 股；自然人股东王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0 股，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3,410,35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10,35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积极主动采取有效措施，集中各方面优势，积极推进新能源业务的开展，同时继续巩固微细漆包线业务，提升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4,073,717.1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40,232.87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841,048,133.3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340,643,430.45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0.54%，基本每股收益0.0062元。

(一) 坚定看好新能源行业持续快速增长带来的发展机遇，继续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布局和发展，落实公司转型新能源

业务的发展战略。

在国家新能源车补政策的推动下,导致前期碳酸锂价格的大幅飙升,进而又推动了大量资本涌入“提锂”领域,其中中国青海省蕴藏的大量盐湖卤水成为“提锂”的重要资源,但由于我国卤水中“镁锂比”较高,使得提锂难度大、投入成本高、产出品质差。在碳酸锂产品价格高的情况下,使用生产成本低、出货品质较低的工艺生产出的碳酸锂产品仍有盈利空间;随着补贴退坡导致碳酸锂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回落后,会使业内各大企业重新将目光聚集到拥有具备成本优势与品质优势的先进工艺技术路线上来。

报告期内,贤丰惠州新能源年产4500吨卤水提锂专用锂离子富集材料项目生产线一期项目(年产1800吨)于2018年年内建成并试投产,试生产出的锂离子富集材料产品各项技术指标符合合同设计标准。这为公司在青海开展盐湖卤水用吸附法提取碳酸锂并工业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产品定价方面,锂离子富集材料生产技术为公司专有,目前国内、外没有同级产品出售,在充分的市场调研基础上,将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合理定价。

2018年4月,公司与中农集团等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农贤丰锂业正式注册完成。同时,中农贤丰锂业已完成3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建设项目一期1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生产装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于2018年5月取得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复的《关于同意青海中农贤丰锂业股份有限公司3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建设项目一期1万吨/年工业级碳酸锂生产装置开展前期工作的函》。2018年6月底,公司及中农控股作为股东方与茫崖行政委员会签署了《投资协议书》,茫崖行政委员会将从多个方面对中农贤丰锂业项目建设给予协助、支持和协调。

(二)多措并举,做优做强漆包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做优做强漆包线业务的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各项工作。通过技术创新与技术研发,加强品质管理,保证高品质产品的稳定生产;持续投入智能制造设备,提高产品稳定性和一致性,并极大提高生产效率;通过更加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的管理,保证设备运行高效,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单位生产成本;通过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及建立客户导向的营销理念,深入挖掘市场机会,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形象及竞争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常规线	908,158,692.88	101,921,505.19	11.22%	-17.75%	-10.67%	0.89%
自粘线	54,288,747.33	7,224,711.11	13.31%	4.15%	-27.85%	-5.90%
扁线	6,433,847.06	1,303,203.28	20.26%	6.68%	-16.57%	-5.64%
新能源	34,423,160.08	20,616,556.32	59.89%	100.00%	100.00%	10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60,500,331.6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01,851,150.36
应收账款	241,350,818.67		
管理费用	95,610,586.89	管理费用	67,946,409.50
		研发费用	27,664,177.39

2.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本公司对联营企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18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7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具体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18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长期股权投资	22,695,823.20	
未分配利润	22,695,823.2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安徽蓉胜电子基础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2018年12月	100.00	1.45%
青海中农贤丰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	2018年4月	200.00	1.00%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9年3月28日